

## 第二章 文獻探討

5-18

### 第一節 大陸高中語文教材沿革

大陸高中語文教材，自 1949 年至今，可分為六個階段（註 1）：

第一階段（1949～1956）建國初期的教材

第二階段（1956～1958）學習蘇聯教育經驗時期的教材

第三階段（1958～1960）「大躍進」時期的教材

第四階段（1960～1966）國民經濟調整時期的教材

第五階段（1966～1976）「十年動亂」時期的教材

第六階段（1978～1989）新時期的教材

#### 壹、第一階段（1949～1956）建國初期的教材

1949 年中共取得政權後，要鞏固政權，醫治戰爭創傷，迅速恢復和發展國民經濟，並進行一系列的社會改革和改造工作。根據這一個任務，〈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〉規定文化教育工作的方針是：「以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，培養國家建設人才，肅清封建的、買辦的、法西斯主義的思想，發展為人民服務的思想為主要任務。」初期，由上海聯合出版社以陝甘寧邊區初高中《國中課本》初期為藍圖，進行適當修改，於 1949 年 8 月出版了一套《初中國文》、《高中語文》臨時課本，起了過渡作用，適應了急需。而《初中國文》、《高中國文》選文都是白話文，不選文言文。1950 年 12 月 1 日人民教育出版社創立，著手重編和修訂中小學課本。1951 年 7 月由宋雲彬、朱文叔、蔣仲

仁等編輯、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了《初級中學語文》，共六冊。和另外1951年1月由周祖模、游國恩等編輯、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《高級中學語文》，共六冊。而成為第一套全國通用的中學語文課本。課本的〈編輯大意〉強調：「無論哪一門功課，都有完成思想政治教育的任務。這個任務，在語文科更顯得重要。」同時還指出：「要通過語文課來完成思想政治教育的任務，不能單靠幾篇說理的論文，凡小說、詩歌、歷史、故事乃至自然學故事的教學都應該注意進行思想政治教育。」關於選材標準，〈編輯大意〉指出，語文課本是學生閱讀各種文章的範例，因此，必須很謹擇選擇，「一方面求其內容充實，有血有肉，思想的發展正確而且精密；一方面求其文字跟口語一致，充實而生動。」因為這個緣故，有些課文都經過編者的潤飾和改寫，和原文不同了。這套教材選材內容比較豐富，形式也較多樣，大致以深淺為序，每篇課文後面都附注解。此外還有「思考、討論和練習」。1953年7月，人民教育出版社又根據宋雲彬等編輯的《初級中學語文》課本改編出版了一套《初級中學語文》課本的修訂本，根據周祖模等編輯的《高級中學語文》課本改編出版了一套《高級中學語文》課本的修訂本。但由於語文知識教學和語文能力訓練不明確，編排上又缺乏系統性、科學性，並未能適應語文教學發展需要。

綜觀建立政權初期的語文課本，其共同特點在於它極富革命的政治思想教育意義，所以，課文設計一般都根據先淺後深原則排列，多半以思想內容相近的組成單元；也存在不少缺點，主要是忽視了「語文」這門做為工具課本本身的任務，所以課本沒有系統的語文規範知識，幾乎沒有系統的語法、修辭、邏輯等方面的知識要求。一直到後來漢語、文學分科教材全面推行之後才逐步停止使用。

## 貳、第二階段（1956～1958）學習蘇聯教育經驗時期的教材

中共取得政權之後，教育政策方面展開「學蘇聯」熱潮，教育制度、課程設置、教學方法都努力模仿蘇聯。而在於中學語文教學方面進行教學方法和教學體系的改革，這就是〈紅領巾〉教學法和漢語文學分科教學。

〈紅領巾〉教學法：1953年5月20日北京市第六女子中學為北師大畢業同學舉行了第一次〈紅領巾〉觀摩教學。蘇聯教育專家普希金教授來華講學，在這次觀摩教學的評議會上作了總結發言，他肯定這堂課的優點以後，也批評當時一些流行的教學法，並對如何進行語文教學指出自己的看法和意見。於是，全國各地廣泛展開〈紅領巾〉觀摩教學的討論，掀起「學習蘇聯教育經驗」的熱潮。從各地研究和實踐來看，普希金教授的意見對當時的語文改革是具有推動作用的。主要表現為：重視語文思想，重視從課本本身分析進行政治思想教育，注意調動學生的學習主動性和積極性。這些對舊的「注入式」的逐句講解有很大的衝擊。但是普希金教授的意見，是根據蘇聯語文教學經驗和蘇聯文學課的教學方法，其中雖有許多寶貴的經驗，卻也有它的局限性，例如把「文學分析」當成語文教學的主要內容，把「提問」、「談話法」當成唯一有效的教學手段。國情不同，又不考慮國人學習漢語的特點，只是機械式照搬北師大實習生教學〈紅領巾〉的過程和方法，不管課文和體裁及教師學生的實際情況，結果在教學中產生一些形式主義偏向。直到1958年，〈紅領巾〉教學受到相當批判，以後便很少有人再提及它了。

漢語、文學分科教學：由於〈紅領巾〉教學在全國產生深刻的影响

響，引起語文教材改革的討論。漢語、文學分科教學是 1953 年 3 月胡喬木在第一次全國中學教育工作會議提出來的。為什麼要把語文科改為漢語、文學兩種？歸納理由有(1)認為語文教學效果長期不好的主要原因是漢語、文學教育都很薄弱。(2)認為「語言學和文學性質不同，教學任務也有所不同，所以必須分科。」（葉聖陶，〈關於語文、文學分科問題〉，見《人民教育》1955 年 8 月）(3)當時提倡學習蘇聯，而蘇聯的中學是俄語、文學分科教學的。1953 年 2 月，決定中學語文實行漢語、文學分科教學。於是，中共教育部陸續制訂了《初級中學漢語教學大綱（草案）》、《初級中學文學大綱（草案）》和《高級中學文學教學大綱（草案）》，人民教育出版社主持擬訂「暫擬漢語教學語法系統」作為大陸中學統一採用的語法教學體系。人民教育出版社根據新的教學大綱陸續編寫了《初級中學漢語課本》和《初級中學文學讀本》、《高級中學文學讀本》，漢語教學大綱和教材及文學教學大綱和教材，都是仿照蘇聯俄語、文學分科的大綱和教材編排的，也考慮參酌漢語、文學的特點和發展歷史，所以編排略有不同。於 1955 年秋在北京、上海等地區 79 所學校開始試教，1956 年秋季，各校全面實施正式新編的漢語課本和文學課本，到 1958 年 3 月停止，前後不到三年。這套漢語和文學教材優點是：漢語、文學課本都有比較完整的體系；對文學知識和文學史知識作了通盤安排，有些寫成文章列入正式課文，有些則在注釋或練習中安排，文學課本多選膾炙人口的古今中外名家作品，使課文內容豐富、風格多樣。總之，比較符合語文教學的規律，受到全國各地師生的歡迎和喜愛。缺點是：漢語教材分量過重，重點不夠突出，實際訓練不足；文學教材按文學史系統編排而非，「從易到難」的學習，文學史知識的要求也過高，實用文的學習和訓練沒有有的地位。1957 年「整風」、「反右」以後，逐漸從語文教學

問題的討論轉到對漢語文學分科指導思想的批評，認為漢語文學分科是上了「文學第一」、「古董第一」的「為文學而文學道路」，而在教學大綱上，教材編選上，教學方法指導上，都表現了「厚古薄今」脫離實際、脫離政治的傾向，更有批評古典文學教學「宣揚了消極避世、人生如夢的頹廢思想」，使學生「脫離作品時代，盲目崇拜古代詩人作家的『反抗』的精神，『與世橫眉』的對立精神」。因此，1957年下半年以後，漢語教材在許多學校已經停授，文學教材已被許多省市自編的新語文教材取代了。

### 參、第三階段（1958～1960）「大躍進」時期的教材

1958年5月，共產黨的八大二次會議通過了社會主義建設總路線，隨即發動「大躍進」運動。毛澤東提出「教育，必須為無產級段政治服務，必須同生產勞動相結合」。於是有些人認為，語文教學也要「為政治服務」，每教一篇課文都要解決學生的思想問題，從而將語文教學中思想任務提高到極點。1958年7月，人民教育出版社編輯出版了一套《語文課本》（各地可以自編），這套課本是在沒有教學大綱的情形之下，為適應新學期開學需要而倉促編成的。教材分量單薄，每冊平均僅十三課（包括閱讀課文），選文片面強調思想內容，古典文學作品很少，文言課文尤其少，共計只有十三篇而已；選入許多宣傳性強、語言文字質量不高。「五四」運動以來除魯迅著作基本不收。每冊除幾篇「漢語」「文學」分科之前課本選用過的當代作品之外，就是選用毛澤東著作以及反映「大躍進」、「人民公社」運動、歌頌「總路線」的作品，也增加報刊上發表的時政論文，更選入「新民歌」。由此看來，在編排上是雜亂無章，有的按內容，有的按體裁，有的難以培養出語文的能力。後來人民教育出版社於1959年修訂了1958年

的課本，1960年又修訂了1959年的課本，但仍然不夠理想。總之，這個時期，沒有全國通用的語文教材，都是各省市自治區，甚至學校自編的教材。

#### 肆、第四階段（1960～1966）國民經濟調整時期的教材

由於1958年的「教育大革命」，教學質量不是提高，而是大幅度降低。因而在1959年提出提高教學質量問題。教育部黨組給黨中央寫了《關於提高中、小學語文教學質量的請示報告》（註2），列舉當時中學生閱讀、寫作能力低的種種表現，如錯別字多、讀書不求甚解、閱讀文言文的能力很差等現象。並提出改進語文教學工作的五點意見。

1959年以上海《文匯報》為主要陣地，展開全國對語文學科的性質、目的、任務的討論，接著又展開了「怎樣教好語文課」的討論。其中提出「反對把語文課教成政治課」、「不要把語文課教成文學課」的問題。1960年人民教育出版社開始對1959年的教材修訂，增加課文的數量，文言文份量也增多，抽換一些不適合教學的課文，編排體系著重從培養學生的讀寫能力方面著想，與此同時，還編寫《十年制初中語文（試教本）》課本六冊，《十年制高中語文（試教本）》課本四冊，於1961年出版。

1963年教育部制訂《全日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（草案）》，人民教育出版社據此，由王微、劉國正等，編寫《初高中語文》課本十二冊，1964年出版在大陸各地使用。《大綱》明確提出：語文的性質是「學好各門知識和從事各種工作的基礎工具。」中學語文教學目的是「教學生能夠正確地理解和運用祖國語言文字，使他們具有現代語文的閱讀能力和寫作能力，具有初步閱讀文言文的能力。」《教材》則選文多、廣、精。「多」，指數量多，中學六年，共選三百六十篇課

文（包括讀文略讀文），平均每學期約 30 篇。「廣」，指選材的範圍廣，「包括古今中外的優秀作品，包括文學、社會科學、自然科學等方面內容；包括記敘、說明、議論、抒情等表達方式；包括書信、通訊、報告、總結等應用文。」題材、體裁、風格都豐富多樣。「精」，指選文質兼美的文章作課文。因此受到語文教師和學生的好評。另外，教材的編排，提出「以培養學生閱讀能力和寫作能力順序為主要線索，組成由淺入深、循序漸進的體系。」而這套教材的缺點是：體系不完整，訓練計畫性不強；練習題、語文知識短文的序列也有缺失之處；寫作能力的培養缺乏具體措施。大體說來，這一套教材還是比較符合語文教學規律的。

### 伍、第五階段（1966～1976）「十年動亂」時期的教材

正值十年動亂階段。廢除 1963 年編寫的全國通用教材，各省市自編課本。這些教材的共同點是：(1)塞進大量資產階級幫派頭子的政治文章，利用語文課向學生灌輸反動思想，(2)選入大量政治報告的節選以及其他不適合作語文教材的文章，(3)語文課本大多按思想教育編成單元，把語文教材變成政治教材，(4)教材分量少，每冊課本只有十二、三課（註 3）。甚至，有些省市自編課本，將政治、語文教材合而為一，編為「政文課本」。所以，這一時期的語文教學質量與其他各科教學一樣大幅度下降。

### 陸、第六階段（1978～1988）

結束「十年動亂」，急需一套全國通用的語文教材。1978 年試行《全日制中學暫行工作條例（試行草案）》，同年 8 月公布《全日制十年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（試行草案）》。因是趕編出來，還未能擺脫

極本思想的影響，在教學目的、選取課文的標準等條文上有所疏忽。且對各年級教學任務的規定及對教師的要求等方面，提得還不夠切實。1980年對《大綱》進行修訂，再版發行。1986年又一次進行修訂，去掉「十年制」字樣，改稱為《全日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》，已適應十年制、十二年制兩種學制的需要。

人民教育出版社根據《大綱》編寫全國通用中學語文課本（試用本），初中六冊，高中六冊，1978年開始使用，1982年經過修訂為《初中語文課本》，六冊，《高中語文課本》，六冊，是正式課本，供五年制、六年制中學共用。另外，中央教育科學研究所編寫《閱讀》、《作文·漢語》分編的初中語文課本，人民教育出版社編寫《閱讀》、《作文·漢語》分編的初中語文課本；以及閱讀、寫作分編的高中語文課本，其中的閱讀部分高中一年級叫《文言讀本》、二年級叫《文學課本》、三年級叫《文化讀本》；各地也自行編寫一些語文教材、如遼寧鞍山十五中歐陽黛娜等分別編寫的初中語文課本。這些教材各具特色，都具有實驗性質，供各地不同層次的學校選用。

1986年修訂的《全日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》，除導言外，包括教學目的、教學要求、教材內容、作文教學、教學中應重視的問題、各年級語文基本能力和基本知識要求，教材基本篇目等七個部分。這個《大綱》繼承1963年《大綱》的優點，並有所補充。1990年修訂為《全日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》（修訂本）。

本研究所分析之《高中語文》課本依根據1990年修訂頒發的《大綱》（修訂本）而編輯出來的，1991年秋季開始使用一、三、五冊，1992年春季使用二、四、六冊。

(註1)張厚感：建國後中學語文教材建設和改革《中文科課程教材法研討集》1989年9月

(註2)張鴻苓等：《語文教學方法論》北京師大出版社1982年9月，頁321。

(註3)同(註2)，頁329。

附：中共建國後中學語文教科書演變表

年份	教科書名稱	冊數	編輯者	出版單位
1951	初級中學語文課本	6	宋雲彬、朱文叔、蔣仲仁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51	高級中學語文課本	6	周祖模、游國恩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53	初高中語文課本 (修訂本)	12	宋雲彬、朱文叔、蔣仲仁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56	初級中學漢語課本	6	張志公主編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56	初高中文學課本	12	張畢來、王微、蔡超塵主編 葉聖陶、吳伯蕭、朱文叔校訂	人民教育出版社 人民教育出版社
1961	十年制初中語文課本 (試教本)	6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61	十年制高中語文課本 (試教本)	4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61	十二年制初中語文課本 (試教本)	4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62	初高中語文課本	12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64	初高中語文課本	12	王微、劉國正等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1	語文	6	中央教科所教改實驗小組	教育科學出版社
1981	寫作	6	中央教科所教改實驗小組	教育教學出版社

附：中共建國後中學語文教科書演變表（續）

1982	初中語文課本	6	周正達、張厚感、 魏穆紫、王文英編 輯、劉國正、黃光 碩審定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2	高中語文課本	4	潘仲茗、朱華、 孫功炎、顧正彪編 輯、劉國正、黃光 碩審定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2	六年制重點中學閱讀課 本	6	張定遠、章熊、張 玉琨等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2	六年制重點中學寫作課 本		王連雲、田小琳、 顧正彪等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5	六年制重點中學高中語 文（試教本） 文言讀本 文學讀本 文化讀本	上下 上下 上下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5	六年制重點中學高中語 文（試教本） 寫作	3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6	三年制初語文課本 作文·漢語（試用本）	6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6	三年制初中語文課文 閱讀（試用本）	6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7	初中語文課本	6		人民教育出版社
1987	高中語文課本	6		人民教育出版社

## 第二節 教學大綱及特色

大陸《全日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》（修訂本，大陸國家教委1990年制訂）是以綱要的形式，規定中學語文學科的思想指導、性質、作用、教學目的、教學要求、教學內容、教材、教與學的原則要求等；同時，它也是編選中學語文教材、實施和考核語文教學的依據。本節擬從「教學大綱內容」和「教學大綱特色」分別加以析論：

### 壹、語文教學大綱內容

《語文教學大綱》前言說明了語文的地位和性質之後，列有以下七項內容：(一)教學目的；(二)教學要求；(三)教材內容；(四)作文教學；(五)教學中應重視的問題；(六)各年級語文基本能力和基礎知識教學要求；(七)基本課文篇目。茲歸納細述如下：

#### 一、語文科的性質與地位之論述

從「語文是學習和工作的基礎工具」及「語文學科對於提高學生的思想道德素質和科學文化素質，培育有理想、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紀律的社會主義公民，具有重要的意義」兩段話看來，顯見語文科具有「工具性」和「思想性」的地位，它是學習各門學科的基礎，當它「大面積提高教學質量」時，能夠「為社會主義物質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設服務」。

#### 二、語文教學目的和教學要求之規定

《教學大綱》除了提出「總的教學目的」之外，還規定了階段的教學要求。所謂「總的教學目的」，就是使學生「具有現代語文的閱讀能力、寫作能力和聽說能力」以及「閱讀淺易文言文的能力」；而

在教師教、學生學的過程中，期能「開拓學生的視野，發展學生的智力，培養學生的社會主義道德情操、健康高尚的審美觀和愛國主義精神」，尤其要提高學生的「社會主義覺悟」。所謂「階段的教學要求」，是在初中的基礎上，進一步提昇現代語文讀、寫、說各方面的能力，並且要求能夠「比較熟練地閱讀一般政治、科技讀物和文藝讀物」，能夠初步鑒別欣賞文學作品，「能寫一般的記敘文、說明文、議論文和常用的應用文」，「能借助工具書閱讀淺易文言文」。

### 三、語文教材內容之說明

教材內容的說明，分為課文、注釋、思考和練習、語文基礎知識四個部分：獲選為課文的典範文章，必須符合「思想內容好」（有助於學生增強熱愛社會主義祖國的思想感情，有助於培養學生樹立辯證唯物主義和歷史唯物主義世界觀）、「語言文字好」（現代作品應有典範性，古代作品應是有定評的名篇，外國作品譯文既要保持原著風格又要合乎現代漢語的規範）、「適合教學」（深淺難易符合學生能力，篇幅長短根據教學需要）三原則；而為了減輕學生的負擔，基本課文減為七十篇。注釋部分，「深淺、詳略要照顧到課文特點和年級特點」。思考和練習，須「有啟發性，形式多樣，要求具體，深淺適度，講求實效」。語文基礎知識，包括讀寫知識、語法知識、文學知識和文言知識；要力求做到「精要、好懂、有用」，必須和課文結合起來教學，不宜講得太多。

### 四、突出作文教學的基本要求

作文教學是中學語文教學的重要組成部分，是培養學生運用語文知識表達思想感情的綜合訓練，更是衡量學生語文程度的重要指標。

《大綱》對作文教學的方式問題、文風問題、搜集材料問題，甚至如何指導、如何批改、如何講評，都有明確的指示。

## 五、提示語文教學中應該重視的一些問題

這一部分包括了教學方法的提示，課外閱讀的指導，以及語文課外活動的開展、組織教學重點，讓學生自我評價的提醒等。

## 六、基本課文篇目的羅列

《大綱》羅列出課文篇目，是為了指出教學重點，好作為升學考試命題範圍的依據。根據教學大綱指出：「除基本課文外，各省市、自治區教育部門根據實際狀況，可以對通用教材中的其他課文進行抽換，也可以自編補充教材。」因此，現行統一的高中語文教材六冊，共有四十個單元，一百四十九課，除七十篇基本課文之外，另有七十九篇其他課文。

## 貳、語文教學大綱之特色

1990年製訂的《全日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》（修訂本）具有以下幾點特色：

### 一、《大綱》是用以指導和規範中學語文教學的

《中學語文教學大綱》實際就是大陸的中學語文課程標準，它根據中學生的心理特點和知識水準、教學規律和培養目標，對中學語文科的性質、教學目的、教材內容、教學要求、教學方法等都做了相應的規定，提出了各年級教學所應達到的標準，是中學語文教師在教學中必須依照的法規和準繩，決定著語文教學的方向。

## 二、《大綱》是編選中學語文教材的依據

中學語文學科教什麼，是由《教學大綱》統一規定的，《大綱》對教材的編寫有著根本性的制約作用，它相當明確地規定了關於選材的標準和範圍。因此，《大綱》的深度、廣度、科學化、現代化程度，直接決定著語文教材的深度、廣度、科學化和現代化的程度。

## 三、《大綱》是衡量教學質量的準繩

《大綱》規定的教學目的、任務、教學原則是檢查教學活動是否符合規律的客觀標準；《大綱》規定的具體教學要求是衡量教學程度是否適當的統一尺度。中學階段語文的各級各類考試也必須以《大綱》的指示為依歸，《大綱》規定的課文篇目，是考試命題的基本範圍；《大綱》規定的主要教學目的，是考試的命題重點；《大綱》規定的具體教學要求，則是試卷的分量和評分的依據。

## 四、《大綱》的精神在強調培養學生的自學能力，讀、寫、聽、說並重

這一點，充分反映在「教學中應重視的問題」中，所謂「指導學生掌握科學的學習方法，培養良好的學習習慣，提高自學能力」，所謂讓學生「自己動腦、動口、動手，在學習語文的實踐中，自覺地提高認識，獲取知識，增強能力，發展能力」，都是強調在訓練過程中注重培養學生的自學能力；在「作文教學」中，特別提點「口頭表達」的重要，要求教師「指導學生口述見聞、說明事理、發表意見等」，這顯示語文教學的教育理念，有了更合乎時代需求的進步。